

证券代码：003021

证券简称：兆威机电

公告编号：2022-018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8 日以通讯方式向各董事发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紧急通知。
2. 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3. 会议应到 7 人，亲自出席董事 7 人，其中现场出席董事 4 人，分别为：李海周先生、谢燕玲女士、叶曙兵先生和李平先生；通讯出席 3 人，分别为沈险峰先生、胡庆先生和周长江先生。
4. 会议由董事长李海周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现场列席了本次会议。
5. 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在董事会确定预留授予日后至登记日之前，激励对象曹愿愿和岳学虎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拟授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因此公司拟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 31 人调整为 29 人，授予价格和授予总数保持不变。

调整后的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激励对象名单除了删除上述 2 名激励对象外，其余激励对象保持不变。上述 2 名激励对象放弃的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的份额将分配给现有的其他部分激励对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0 票回避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北京金诚同达（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3 月 9 日